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電控股有限公司

### CLP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02)

## 宣布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全年業績、 宣派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

### 財務摘要

- 2025 年集團營運盈利在計入公平價值變動前為 10,685 百萬港元，較 2024 年輕微下跌 2.4%；香港受規管業務的財務表現有所改善，但被 EnergyAustralia 客戶業務在持續的零售市場競爭下的不利表現，以及來自中國內地陽江核電和可再生能源資產的貢獻減少所抵銷。
- 計入一次性的影響可比性項目後，總盈利減少至 10,468 百萬港元。
- 由於澳洲發電廠發電量下降，綜合收入減少 3.2%至 88,018 百萬港元。
- 2025 年總股息為每股 3.20 港元（2024 年為每股 3.15 港元）；包括董事會宣派的第四期中期股息每股 1.31 港元及已付的首三期中期股息；股息的增加符合我們的股息政策，並彰顯了我們對集團表現充滿信心及我們為股東創優增值的承諾。

### 主席報告

面對瞬息萬變且充滿挑戰的環球局勢，中電始終堅守使命穩步前行。在香港核心市場，我們繼續履行承諾，為所服務的社群提供穩定可靠、可持續且價格合理的能源服務。與此同時，我們繼續在亞太區內推進能源轉型，全年有逾 380 兆瓦的可再生能源項目投產，進一步邁向長遠的減碳目標。

在此背景下，集團於 2025 年錄得穩健且具韌性的財務表現。營運盈利在計入公平價值變動前為 10,685 百萬港元，較 2024 年的 10,949 百萬港元減少 2.4%。總盈利達 10,468 百萬港元，較去年的 11,742 百萬港元下跌 10.8%。董事會宣布派發 2025 年第四期中期股息每股 1.31 港元，全年總股息達每股 3.20 港元，較去年增加 1.6%。業績反映集團嚴格執行更新後的策略。

## 專注香港核心市場

香港一直為集團的財務實力作出重要貢獻。我們秉持 125 年來的承諾，致力推動香港的長遠發展。維持基礎設施的韌性對中電的長遠發展至關重要。面對愈趨頻繁的極端天氣，我們強化供電網絡及緊急應變的能力，以繼續為客戶提供安全可靠的電力。行政長官在 2025 年施政報告中提出加快發展北部都會區的計劃，以此作為推進香港經濟增長的新引擎。中電全力配合此願景，確保我們的電力系統能夠滿足該新發展區的能源需求。透過不同的舉措，我們繼續提供可靠的能源服務，支持香港的未來發展及鞏固其競爭力。

## 深化與中國內地的聯繫

在 10 月，我主持中電控股在山東省舉行的董事會會議。山東是中電中國業務根基最深厚的地區之一，亦是最具規模的可再生能源業務所在地。透過這次會議，董事會成員能夠親身了解集團多個主要可再生能源及儲能項目的規模及發展情況，包括 2025 年投產、100 兆瓦／20 萬度電的冠縣電池儲能系統，以及建設中的 231 兆瓦冠縣風場。隨著低碳能源需求持續上升，這些資產將在中國內地的減碳進程中發揮關鍵作用，並帶動中電的業務增長。

中電深耕中國內地市場逾 40 年，現已成為當地能源行業最大的境外投資者之一，專注發展低碳能源項目。我們於山東考察的各個項目，充分體現集團發展低碳能源的承諾，以及實現可持續發展所需的嚴謹執行力。

## 提升領導力

董事會去年有重要人事變動。獨立非執行董事艾廷頓爵士為集團提供卓越服務多年後卸任。他的見解、誠信及國際視野彌足珍貴，我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他對集團的傑出貢獻。

我很高興歡迎華德朗先生接替退休的柏德能先生出任集團營運總裁，以及戴宏思先生重返中電出任增長市場總裁。兩人的經驗與領導才能將助力集團在不同地區拓展可再生能源業務，推動低碳發展、提升數碼能力，以及在主要的增長市場建立組織韌性。我亦藉此機會，感謝柏德能先生在過去十年的竭誠服務。

中電要在未來數年切實推行集團策略，必須保持長期專注並發揮有效的領導力。董事會欣然宣布與首席執行官蔣東強先生達成共識，當他屆正常退休年齡時繼續留任，以確保領導層的延續性，並有助集團的長遠發展。

員工是集團成功的關鍵。我們將繼續以投資人才培訓、促進員工共融和培養創新文化為首要任務，確保員工有能力應對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

集團在過去一年錄得數宗致命事故，我對此深感遺憾。在香港先後發生兩宗交通意外事故，其中一宗涉及市民，另一宗則涉及一名身處中電工地的承包商員工。此外，中電中國的一家持有少數股權投資的公司亦發生一宗致命事故，而 Aprava Energy 亦通報其位於 Sidhpur 風電場發生一宗致命事故。這些令人深感哀痛的事件，再次提醒我們必須時刻嚴守工作安全。我們將持續加強安全監督、企業文化和安全系統，竭盡所能守護每一位工作人員以及我們所服務的社區。

## 對香港承諾不變

大埔去年底發生的火災悲劇，令全港悲慟。我們向痛失摯親的家庭及所有災民致以慰問。在事件中，前綫救援人員無比的勇氣，以及社會各界的熱心關懷，充分展現社會強大的凝聚力。中電同事提供的支援亦令人感動，並充分體現中電從心關懷的企業文化。嘉道理家族長久以來以港為家，我們將繼續堅定不移地與大家並肩同行，推動香港長遠發展。

在中電踏入成立 125 周年之際，我們正好藉此機會回顧集團、員工與我們所服務的社群之間的深厚聯繫。125 年來中電已成為香港社會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並會繼續以一貫堅定的信念，擁抱創新及把握新發展機遇。我們位於啟德的新總部大樓於去年正式啟用，並憑藉其設計與可持續性榮獲國際獎項，為集團的發展揭開令人振奮的新篇章。在清晰的策略及「照亮美好明天」的宗旨引領下，中電將繼續致力為香港及其他地區的客戶提供可靠及可持續的能源。

## 照亮新篇章

面對環球局勢日趨不明朗，我對中電應對不斷變化的能源環境的能力仍然充滿信心。憑藉我們穩健的財務根基、嚴格執行的策略方針，以及穩固的實力，集團將繼續靈活應變，並以負責任的方式擴展業務。我對核心市場的發展機遇感到鼓舞，相信在員工全情投入及持份者的信任下，中電將致力實現穩健的增長，為未來世代提供可持續的能源方案。

米高嘉道理爵士

## 首席執行官策略回顧

在 2025 年，中電在日趨複雜的能源環境下，專注於推動可持續增長、減少碳排放及追求卓越的營運表現。集團在各地的業務均展現出韌性，同時持續投資以帶動業務增長，並為我們的社區和客戶提供可靠、安全及高質素的電力服務。

中電在集團策略的指引下維持穩健的業務表現。此策略在 2024 年更新，旨在為中電未來十年的穩健增長奠定堅實基礎。我們的策略聚焦於五大重點，分別是鞏固核心市場的競爭優勢、積極發掘核心市場以外的機遇、把握減碳和科技創新帶來的長遠機遇、落實《氣候願景 2050》的目標，以及加強組織能力。這五大策略重點為集團提供一個清晰的投資及決策框架。

### 實踐策略重點

#### *強化及拓展核心市場*

在 2025 年，中電於香港及中國內地兩大核心市場中，繼續透過一系列舉措提升供電可靠度、優化客戶服務及支持能源系統的低碳轉型。

在香港，中華電力有限公司（中華電力）透過持續投資強化供電系統，維持 99.999% 的世界級供電可靠度。

超強颱風樺加沙是 2025 年最強烈的熱帶氣旋之一，於 9 月吹襲期間，中電在香港的發電及供電系統維持正常運作，未有受損。在華南地區的所有電力設施，包括正面受樺加沙吹襲的資產，亦保持安全穩定的運作。中電在面對極端天氣時展現的韌性，凸顯對資產管理、網絡可靠性及營運效率方面持續進行投資的重要性。年內，我們加大力度優化電力系統，包括完成配電網運行升級項目，整合多個舊有系統為單一平台，並透過先進的智能電網管理系統，全面掌握配電網絡的狀況及加強監控。同時，我們完成為期多年的計劃，為香港住宅及中小企客戶安裝智能電錶。智能電錶是提升客戶服務及推動智能電網發展的基石，能提供實時數據、提升我們對電網狀況的了解，並深化我們與客戶的互動。

作為 2024 年至 2028 年發展計劃的一部分，中華電力進行策略性投資，以支持香港未來增長及策略重點。雖然整體售電量輕微下降，但數據中心及交通運輸電氣化的電力需求持續增長，而平均淨電價因國際燃料價格回落而下調，亦令客戶受惠。

在中國內地，新出台的政策規定新可再生能源項目採用更市場化的定價機制。儘管政策不斷演變會增加投資決策的複雜性，中電中國仍秉持嚴謹有序的投資方針，繼續致力擴展可

再生能源組合，專注電力需求強勁、資源條件優越及限電風險較低的重點區域，同時探索擴展現有項目的機會。

年內，中電中國新增逾 300 兆瓦風電和太陽能發電容量，並推進超過 900 兆瓦的項目。這些項目鞏固中電中國拓展零碳能源的業務、優化資產表現的策略，並支持國家的雙碳目標。

### *拓展非核心市場的增長機遇*

集團繼續在核心市場以外拓展增長機遇，在澳洲、印度、台灣地區及東南亞加強發展低碳產能及夥伴合作關係。

在澳洲，EnergyAustralia 專注提升營運靈活性與韌力，確保公司在急速轉型的市場奠定長遠成功的基礎。我們推進電池儲能及抽水蓄能項目，以提供安全可靠、價格合理的電力。此舉在可再生能源發電容量增加及燃煤發電廠逐漸退役的情況下，愈趨重要。EnergyAustralia 的發電業務表現強勁，主要受惠於在市場需求高企時提供足夠的可用發電容量及批發電價上升。然而，零售業務受激烈的競爭及利潤下跌所影響。為提升零售業務表現，EnergyAustralia 正計劃推展客戶業務變革，並展開後端系統現代化計劃，以提升營運效率及客戶體驗。

在印度，Apraava Energy 繼續助力印度的潔淨能源轉型。該公司最大的可再生能源項目 — 251 兆瓦 Sidhpur 風場已全面投產，並推進一系列太陽能光伏、風電及輸電項目。同時，智能電錶及通訊系統合約方面取得重大進展。透過這些投資項目，Apraava Energy 繼續履行其長遠承諾，支持印度能源轉型並提升當地能源系統的可靠性。

為配合集團策略，我們成立了增長市場團隊，探索台灣地區及東南亞的新項目，積極把握區內低碳能源增長的機遇。

### *探索長遠增長機遇*

中電積極把握減碳及科技創新帶來的長遠增長機遇。2025 年，集團進一步探索以氫氣作為低碳發電燃料的潛力。我們正在香港龍鼓灘發電廠推行試點項目，評估將氫氣與天然氣混合應用的可行性。項目將對氫能的擴容能力、發電效率及商業可行性帶來寶貴的參考價值。此外，我們透過投資數個專注中國市場的風險投資基金，進一步涉足市場上最先進的新興技術，包括綠氫及創新儲能技術方案。

減碳正在重塑能源需求，令用戶更重視具能源效益及低排放的基建設施。受此趨勢推動，市場對電動車充電及綠色船用燃料加注服務的需求正加速上升。在 2025 年，我們推出多項針對性舉措以把握此增長機遇，並支持香港特區政府的政策。中華電力繼續與電動車充

電服務營運商及政府緊密合作，以加快增設快速充電樁設施，並優化我們的電力供應以能夠滿足電動車急速增長的需求。在 2025 年，中電源動亦在香港開設八個電動車充電站，其中一個用以支持政府推動跨境出行的「粵車南下」安排。與此同時，中電源動於 6 月與中海油廣東水運清潔能源有限公司合作，完成香港首宗同步進行液化天然氣加注及貨物裝卸作業，標誌著香港向建立高質素綠色船用燃料加注中心邁出重要一步。

### *落實《氣候願景 2050》*

中電《氣候願景 2050》確立我們向低碳能源組合轉型的長遠目標，同時持續提供可靠且價格合理的能源。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強度在 2025 年進一步降至每度電 0.50 千克二氧化碳當量，主要由於燃煤消耗量減少逾 10%及零碳能源組合進一步擴大。在 Apraava Energy 宣布出售哈格爾電廠後，我們向 2040 年前逐步淘汰燃煤發電的目標再邁進一步。與此同時，我們繼續專注擴展零碳能源的供應，包括可再生能源及核電，以支持能源轉型。

集團承諾至少每三年檢討一次《氣候願景 2050》的目標，綜合考慮最新的氣候科學、政策驅動因素、科技發展、行業趨勢及社會期望等。《氣候願景 2050》在 2024 年更新後，下一次檢討將於 2026 年展開，以確保我們的投資決策與《氣候願景 2050》的整體方向保持一致。

### *提升組織能力*

提升組織能力對集團實現長遠成功十分重要，關鍵在於加強員工的專業技能、靈活性及創新精神。提升組織能力助力我們實現高效率的營運，同時為未來發展作好準備。

2025 年上半年，集團在香港完成了首階段的企業資源規劃系統轉型計劃，提升財務、人力資源、供應鏈及採購等職能的效率、透明度與決策能力。下一階段將深化集團的內部整合，包括資產管理與客戶服務，及加強數據一致性，並進一步提升迅速應對拓展新業務路向及市場變化的能力。

此外，集團推出 2025 年至 2028 年數碼策略，以提升靈活性、加強數碼能力，並推動可持續增長。同事將人工智能及數據分析融入日常營運之中，以作出更明智的決策、提升工作效率，並為客戶提供更優質的服務。具備運用人工智能能力的同時，以負責任的態度應用同樣重要。中電的政策以嚴謹的管治為方針，確保人工智能應用符合道德操守、具問責性及明確性。我們的人工智能政策將全面的管治和風險管理納入清晰的框架內，讓員工以具效益和負責任的方式應用人工智能。

我們有系統地推行人才發展計劃，在員工身上作出投資，因為我們深信只要提供適當的支持和機會，每位員工皆能發揮潛能。基於此信念，我們重新啟動中電行政人員培訓計劃，

為資深同事提供領導力指導、跨部門輪調及參與策略項目的機會。

上述的舉措反映我們嚴格執行更新後的策略，為 2025 年全年的投資和決策提供指引。此方針使中電在充滿挑戰的環境中取得具韌性的表現，並為未來十年實現可靠增長奠定基礎。

### **服務 125 載 傳承不息**

我十分榮幸在 11 月有機會參與第十五屆全國運動會（全運會）火炬傳遞活動。第十五屆全運會與全國第十二屆殘疾人運動會暨第九屆特殊奧林匹克運動會是有史以來首次由廣東省與香港及澳門兩個特別行政區共同主辦。這些盛事能夠成功舉辦，充分體現「一國兩制」的活力及區域合作的成果。中電對於能夠為香港各主要場館提供高度可靠的電力，並推動使用零碳電力深感自豪。

在中電慶祝成立 125 周年之際，我們將延續服務香港及鄰近地區的百年傳承，同時亦對未來充滿信心。憑藉多元化的業務、穩健的營運根基，以及對低碳和數碼轉型計劃的持續投資，集團已準備就緒，把握瞬息萬變的市場所帶來的機遇。

員工一直是我們穩健前行的力量。他們在極端天氣下維持可靠服務、並在社區需要時伸出援手，體現了中電建基於信任、誠信及以客為本的企業文化。我衷心感謝同事們的專業精神與付出，這是中電賴以成功的核心。這份共同承諾將幫助我們贏取持份者的信任，繼續為他們創優增值。

**蔣東強**

## 財務表現

2025 年集團營運盈利在計入公平價值變動前為 10,685 百萬港元，較 2024 年輕微下跌 2.4%。香港受規管業務的財務表現有所改善，但被 EnergyAustralia 客戶業務在持續的零售市場競爭下的不利表現，以及來自中國內地陽江核電和可再生能源資產的貢獻減少所抵銷。計入一次性的影響可比性項目後，總盈利減少至 10,468 百萬港元。2025 年總股息增加至每股 3.20 港元。

	2025 百萬港元	2024 百萬港元	增加 / (減少) %
香港能源業務 <sup>1</sup>	9,312	8,694	7.1
與香港能源業務有關 <sup>2</sup>	232	201	
中國內地 <sup>1</sup>	1,598	1,851	(13.7)
澳洲	85	591	(85.6)
印度	221	329	(32.8)
台灣地區及東南亞	179	260	(31.2)
香港其他盈利	(76)	(58)	
未分配財務收入淨額	44	45	
未分配集團支銷	(910)	(964)	
計入公平價值變動前營運盈利	10,685	10,949	(2.4)
公平價值變動	224	699	
營運盈利	10,909	11,648	(6.3)
影響可比性項目	(441)	94	
總盈利	10,468	11,742	(10.8)

附註：

1 包括中電源動分別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的業務

2 「與香港能源業務有關」包括支持管制計劃業務的港蓄發及香港支線

個別業務分部的財務表現分析如下：

**香港** 盈利上升主要反映因進行資本投資導致較高的管制計劃固定資產平均淨值，以及較低的利息開支

**中國內地** 核電業務盈利下跌，是由於陽江核電站的市場銷售比例上升，以及競爭加劇使市場銷售下的平均電價下跌。大亞灣核電站在過去數年完成全面的維修計劃後營運表現提升，帶動發電量及盈利增加；可再生能源資產盈利下跌，主要是由於風資源處於歷史低位以及電網限電的情況增加，部分被新投產的宜興一期及二期太陽能光伏電站及淮安南閘太陽能光伏電站所帶來的貢獻抵銷；於 2024 年提前終止一份合營企業協議時所變現的 68 百萬港元一次性折算收益

澳洲	客戶業務表現遜色，主要受競爭激烈的零售環境及生活成本壓力下，導致客戶毛利下降、客戶數目減少以及壞賬及呆壞賬增加；能源業務貢獻增加，受惠於 Mount Piper 電廠的強勁表現和燃氣機組在價格波動較小的環境中把握最佳定價成果，抵銷了發電量下跌及煤炭成本的上升；用於組織變革的企業開支增加
印度	Apraava Energy 盈利下跌，是由於對債務規模及貼現率的重新評估後，使一個輸電項目資產估值下降，導致非現金減值支出確認；部分跌幅被可再生能源資產因風資源有所改善，以及於太陽能光伏及風電組合中與有爭議並被拖欠已久的應收賬款的延遲付款費相關的收入增加所帶來的貢獻抵銷；來自哈格爾電廠的貢獻穩健
台灣地區及東南亞	中電所佔和平電廠利潤減少，是由於煤炭成本收回減少；Lopburi 太陽能光伏電站營運維持穩健
公平價值變動	2025 年公平價值收益減少，是由於遠期價格回軟對 EnergyAustralia 合約的淨出售持倉帶來有利的影響。2024 年則受惠於在遠期價格上漲的環境下，對價外能源合約陸續到期的結算
影響可比性項目	包括對中國內地若干持有少數股權的燃煤資產計提的減值撥備 608 百萬港元，以及與計劃於 2028 年關閉雅洛恩電廠相關的成本撥備 345 百萬港元，部分被在澳洲儲能系統項目引入合營企業夥伴後變現的 390 百萬港元及其他在香港的影響可比性項目所抵銷

## 業務表現及展望

### 香港

香港能源業務及相關活動在計入公平價值變動前的營運盈利為 9,544 百萬港元，較上年同期增長 7.3%，主要受惠於增加電力投資的回報及利息成本減少。

#### 提供可靠、價格合理且可持續的能源

中華電力的售電量按年下跌 1.0% 至 35,760 百萬度，主要由於 2024 年平均氣溫較和暖及閏年多出一日推高全年用電量，令比較基數變高。另一方面，數據中心的售電量在人工智能及數碼服務需求增長的帶動下，增加 7.5%，而交通運輸電氣化相關的用電量亦上升 32.4%。

	按客戶類別劃分的 售電量 (百萬度)	變動	佔總售電量 百分比
住宅	9,966	(2.3%)	28%
商業	13,824	(0.4%)	39%
基建及公共服務	10,430	(0.3%)	29%
製造業	1,540	(2.1%)	4%

中華電力的供電服務於 2025 年繼續保持世界級的可靠度，即使在夏季連串極端天氣下仍維持穩健運作。當時，香港在三星期內破紀錄地發出五次最高級別的黑色暴雨警告，全年更受 14 場颱風吹襲，同樣為歷年之最。為確保供電穩定，中華電力作出周詳準備，在風季前啟動應急機制及採取預防措施，包括檢查關鍵設施及加強防洪部署。儘管部分架空電纜和電力設備曾在個別事件中受樹木倒塌影響，但高效的電力系統監控及全天候的維修工作，確保供電得以及時恢復。即使面對嚴峻的極端天氣，中華電力仍能維持高度可靠的供電水平，確保客戶獲得穩定的電力供應。

由於國際燃料價格回落，中華電力客戶的平均淨電價自 2026 年 1 月起按年下調 2.6%，有助紓緩市民生活開支，並降低企業營運成本。年內，中華電力維持審慎的成本控制以及多元化的能源組合，確保電力價格合理。中華電力亦致力優化燃料成本，並利用海上液化天然氣接收站向國際市場採購具價格競爭力的天然氣。

面對環球經濟動盪，中華電力在 2025 年加大對弱勢客戶及香港社區的支援，從「中電社區節能基金」撥款 2.4 億港元推出一系列全面的支援計劃，包括提供電費補貼、派發零售及餐飲消費券，以及推行節能計劃，預計有超過 90 萬人受惠。為進一步加強支援力度，「中電社區節能基金」2026 年的撥款已增至 2.7 億港元。

## 支持香港減碳

中華電力繼續按 2024 年至 2028 年發展計劃對供電系統進行策略性投資，以支持香港發展及配合政府的施政重點。相關投資項目將滿足基建發展所帶來日益增長的能源需求，包括新房屋項目、鐵路網絡、及北部都會區的發展。另一個發展重點是回應數據中心與日俱增的用電需求。在 2025 年，三座專為數據中心供電的新建 132 千伏變電站竣工，令 2024 年以來交付的同類變電站總數達到六座。相比之下，上一個涵蓋 2018 年至 2023 年發展計劃，期內有三座同類的變電站落成。這些設施有助鞏固香港作為國際創新及科技樞紐的地位。

中華電力為連接香港與中國內地的潔淨能源專線系統進行的增容工程，已接近完成階段，有助加快能源轉型。這套跨境系統將為輸入更多零碳能源帶來更多選擇及靈活性，對香港長遠減碳至關重要。

青山發電廠 10 萬度電池儲能系統發展計劃於 2025 年開始，採購工作亦正展開。這座大型設施落成後，將有助滿足儲電容量的需求，將更多零碳能源併入電網。

「可再生能源上網電價」計劃繼續鼓勵更多客戶安裝可再生能源系統。截至 12 月底，獲批核的發電容量已達約 450 兆瓦，相當於超過 10 萬戶家庭的全年用電量。

中華電力亦已完成 132 千伏海底電纜鋪設工程。電纜將為政府位於石鼓洲的首座綜合廢物管理設施提供電力，為 2026 年實現轉廢為能作好準備。廢物處理過程產生的剩餘電力將輸送至電網，對本地的可再生能源發電帶來貢獻。

## 加速數碼轉型

中華電力如期在 2025 年底完成為期七年的智能電錶安裝計劃，讓客戶掌握及管理用電情況，同時有助中華電力提升營運效率及服務質素。

中華電力繼續加強數碼平台的應用，包括已更新的中電手機應用程式及網站，以提升客戶服務體驗。中電的流動應用程式於年內進一步升級後，客戶能更簡易、安全地在線上管理電力賬戶和繳付電費。

此外，中華電力於 2025 年完成一項配電網絡管理及控制系統現代化升級計劃。這項名為配電網運行升級的項目利用先進數碼科技，整合多個系統來模擬、規劃和管理配電網絡，以加強對電網的實時監控。

人工智能在系統監控中繼續扮演關鍵的角色。智能管理系統 Grid-V 透過全天候實時監察架空電纜和變電站等重要電力設施附近的潛在危險，包括火災和飛行物體，從而支持更可靠

的供電運作。中華電力亦正開發更多人工智能應用技術，以更準確地預測電力系統設備的潛在故障，從而加強監控。此外，中華電力利用人工智能技術分析智能電錶數據，以及早識別可能導致供電中斷的風險，特別是在惡劣天氣期間，有助作出及時應對。另一應用先進科技的例子，是利用「超視距飛行」操作無人機，提升電力設施的巡查效率。該計劃於 2025 年 3 月獲選為香港政府低空經濟「監管沙盒」下的試點項目。

### *推動需求側減碳*

智能電錶使住宅用戶能更有效地管理用電和參與「炎夏慳住賞」計劃，透過在用電高峰期間減少用電以獲得獎賞。2025 年約有 140 萬戶家庭獲邀在 7 月酷熱的一天參加「炎夏慳住賞」活動，近 80% 參與家庭在兩小時活動期間成功減少用電量，合共節省約 50 萬度電，相當於減少 190 噸碳排放。「炎夏慳住賞」計劃的可持續效益已獲國際認可。同時，中華電力的「守望社群 — 社區關顧服務先導計劃」透過分析智能電錶的用電數據，協助社福機構監察獨居長者的生活狀況，並在發現異常用電情況時通知照顧者。

工商客戶亦繼續選用中華電力的減碳服務及方案，包括可再生能源證書、能源審核、校驗培訓，以及節能電器安裝資助。可再生能源證書有助客戶利用本地生產的可再生能源來減少碳足跡。該證書在 2025 年的銷售額增加 6.8% 至約 3.63 億度電。同年，能源審核及中華電力的「綠適樓宇基金」達致額外 9,600 萬度電的節能效益。企業客戶另可透過「能源數據專家」網上平台監測並分析用電情況。截至 2025 年底，該平台用戶數目按年增加 12% 至超過 2,800 戶。

中華電力與職業訓練局 (VTC) 於 7 月簽署合作備忘錄加強合作，透過推行節能計劃及培育能源管理專才，推動能源效益。VTC 將在部分場地採用「能源數據專家」平台，以更有效地監測和管理能源使用。

中華電力與恒生銀行於 8 月簽署合作備忘錄，讓該行可持續發展 Power Up 融資基金下的企業客戶更廣泛地使用中華電力的服務，包括能源審核和「能源數據專家」網上平台。恒生銀行則透過提供可持續融資方案支持客戶轉型至低碳營運。

同時，中電源動透過深化夥伴合作關係拓展低碳方案。公司與恒基兆業地產簽訂供冷服務合約，協助其寫字樓及商場減碳。雙方合作包括透過人工智能方案以及變頻製冷系統等先進科技，將東九龍宏利金融中心、將軍澳新都城中心及馬鞍山新港城中心的能源效益提升約 30% 至 60%。中電源動於 5 月亦與羅氏集團簽訂類似合約，為其位於西九龍的總部 — 羅氏商業廣場優化製冷系統。

此外，中電源動與啟勝管理服務有限公司 (啟勝) 簽訂合作備忘錄，提升其管理物業的能源效益。雙方將於香港最高的建築物 — 環球貿易廣場作為起步點，試行人工智能驅動的

能源管理科技及控制系統等創新方案，並探討將方案推展至啟勝管理的其他物業。此外，中電源動會為啟勝旗下樓齡超過 20 年的樓宇進行全面電力評估，以加強其氣候韌性。

### 海陸運輸減碳

香港交通運輸行業正處於電氣化轉型階段，中華電力不斷創新服務，並深化與電動車充電價值鏈的夥伴合作關係。為鼓勵非繁忙時段充電並優化電網使用率，中華電力在 2025 年 5 月推出「電動車住宅分時段用電價目」，於非繁忙時段提供電費折扣。截至年底，已收到超過 5,000 份申請，而近數個月客戶反應持續升溫。

中華電力繼續發揮電能專業知識，協助政府推行「EV 屋苑充電易資助計劃」，以滿足日益增長的需求。公司提供全面的技術支援及服務，包括電力評估、電錶安裝建議以及為計劃的顧問和承辦商舉辦技術講座，協助更多私人住宅屋苑安裝電動車充電設施。

繼政府公布於 2028 年前在全港安裝 3,000 支快速充電樁的「高速充電樁鼓勵計劃」後，中華電力已識別約 8,000 個具潛力的安裝地點，協助有意參與的充電服務營運商加快安裝快充設備。為配合該計劃，中華電力正與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緊密合作提升供電系統，以實現於九巴車廠增設逾 170 支電動車充電槍。

中華電力亦提供技術諮詢及供電方案，協助電動車充電服務營運商設立新的快速充電站，並協助將加油站改建為電動車快速充電設施。中華電力推出升級版諮詢服務，支援商用車隊營運商轉用電動車。此外，中華電力正與電動車換電公司合作，為電動的士設立換電站。

中華電力持續擴展其電動車充電網絡管理平台，透過數據分析系統監控電動車充電器的活動，以優化電力系統的規劃。截至 2025 年底，該平台的覆蓋範圍已擴展至全港超過 400 個地點、逾 5,000 支電動車充電樁。

為滿足商用電動車不斷增長的需求，中電源動於年內擴充其電動車充電網絡，截至 12 月底，在全港設有的充電點數目已增加兩倍至逾 300 個。中電源動亦正與希慎興業有限公司及華懋集團合作，在香港最繁忙地區之一的銅鑼灣核心地段安裝超過 600 支充電樁。預計項目將於 2026 年下半年竣工。

中電源動於 6 月與中海油廣東水運清潔能源有限公司（中國海油）合作，完成香港首宗同步進行液化天然氣加注及貨物裝卸作業。雙方將相當於四個奧運標準游泳池容量、約 1 萬立方米液化天然氣在 24 小時內加注予一艘由船運集團 Hapag Lloyd 營運的超大型國際貨櫃船，當時該船正同時進行貨物裝卸。相比燃油及船用汽油等傳統燃料，液化天然氣是一種較低碳的替代品。

## 展望

中華電力將繼續致力維持世界級的可靠供電，以支持香港的發展及低碳轉型。公司已作好充分準備，應對數據中心和其他高速發展的產業，以及北部都會區等香港大型基建項目所帶來日益增長的能源需求。

潔淨能源專線系統的增容工程預計於 2026 年初完成，屆時將為中華電力引入更多零碳能源提供更大靈活性和選擇空間。中華電力亦將繼續推進其他減碳項目，包括青山發電廠的儲能系統以及龍鼓灘發電廠的氫氣與天然氣混合發電試點項目。

為配合香港政府持續改善空氣質素的工作，中華電力根據《空氣污染管制條例》第十份技術備忘錄要求，由 2030 年起將排放限額減低。當中，二氧化硫將較 2026 年至 2029 年的水平減少 3%、氮氧化物會降低 22%，而可吸入懸浮粒子則下降 9%。中華電力致力遵守並達致更嚴格的排放要求。

中華電力將繼續投資人工智能等創新科技，以提供更優質的能源服務，並進一步提升成本效益。此外，中華電力將完成一項關於極端天氣風險的最新氣候變化研究，進一步強化供電韌性。

中電源動將運用先進能源管理技術，協助企業及機構降低碳足跡，重點發展液化天然氣加注、電動車充電、供冷服務一體化及電池儲能系統項目。

隨著中電源動在供冷服務領域的專業實力不斷提升，使業務具備充分優勢以支持北部都會區的創新及科技發展，尤其是該區對節能型區域供冷技術的需求日益增加。同時，靈活及高效能的電池儲能系統正逐漸替代傳統柴油發電機，成為樓宇的低碳能源選項，為中電源動開拓增長空間。目前，中電源動已為香港超過 100 個建築地盤提供儲能系統。

《保護關鍵基礎設施（電腦系統）條例》已於 2026 年 1 月 1 日在香港正式生效。集團身為關鍵基礎設施的營運商，已完成全面的準備工作，並已建立完善的風險管理機制及管治框架，以確保合規。

## **中國內地**

電力市場環境波動及競爭加劇，影響中電中國發電資產的財務表現，令中國內地的營運盈利下降 13.7%至 1,598 百萬港元。

## 維持穩定發電

中電於廣東省核電投資的財務貢獻下跌，主要是由於陽江核電站的市場銷售比例提高，加上平均電價因市場競爭加劇而下降，令盈利減少。陽江核電站發電維持安全可靠，即使 9 月遭受超強颱風樺加沙正面吹襲，運作仍保持穩健。大亞灣核電站在過去數年完成全面大修後，營運表現提升，發電量及盈利均實現增長。

可再生能源盈利略有下降，部分原因是因為風資源處於歷史低位，尤以中國東北地區為甚。上半年電網限電情況加劇，導致風能及太陽能發電量減少，進一步影響財務表現。限電情況自 6 月起有所改善，加上新增風電和太陽能光伏項目投產，以及水力發電量溫和增長，帶動中電中國全年可再生能源發電量較 2024 年錄得輕微增長。

中電中國在山東省啟用區域集控中心，以更有效管理該省不斷增長的可再生能源資產組合。該中心與江蘇省的同類設施均採用先進的數碼科技，實時監控中電中國在兩省的風電及太陽能光伏電站，長遠而言並有機會將監控範圍推展至鄰近省份，從而優化資產表現、營運成本及區域協調能力。

中電中國佔少數股權的燃煤發電項目，因市場競爭加劇而導致電力調度量減少，盈利受影響，並因此在 2025 年確認一項 608 百萬港元的減值撥備。

## 新增可再生能源裝機容量投產

2025 年，中電中國共有四個可再生能源項目投產，總裝機容量達 386 兆瓦，包括廣西壯族自治區的博白風場（150 兆瓦），以及位於江蘇省的三個太陽能光伏電站：淮安南開（96 兆瓦）、宜興一期（90 兆瓦）及宜興二期（50 兆瓦）。山東省冠縣 100 兆瓦／20 萬度電池儲能電站亦已投入運作。該系統與另外三個位於江蘇省新太陽能光伏電站的配套電池儲能資產（總容量達 24 兆瓦），均可於用電需求低時段儲存剩餘電力，並在高負荷時段快速釋放，有助中電中國更有效地參與市場銷售，同時部署探索電池儲能系統的新收入模式。

此外，五個總容量超過 900 兆瓦的風電及太陽能光伏項目正在興建，包括即將投產的貴州三都二期風場（100 兆瓦）、廣西合浦太陽能光伏電站（300 兆瓦）、雲南尋甸三期風場（50 兆瓦），以及山東冠縣風場（231 兆瓦）和鄆城一期風場（300 兆瓦）。冠縣及鄆城一期均屬中電中國資產組合中規模最大的風電項目。為提升發電量及營運效率，兩個項目的風電機組塔筒高度達 170 米，並採用混合設計，基座由混凝土建造，上部則採用鋼製結構。

2025 年，中電中國以具競爭力的利率，為其可再生能源業務取得合共人民幣 26 億元（29 億港元）的在岸無追索權項目貸款額度。

中電中國現致力開發毋須政府補貼的平價可再生能源項目。在 2025 年收取破紀錄的補貼金額後，中電中國可再生能源附屬公司舊有項目的應收國家補貼金額，由去年同期的 2,716 百萬港元減少至 2,517 百萬港元。

### *加強應對氣候變化韌性*

6 月中旬，廣東省懷集遭遇暴雨，引發破紀錄的洪水。懷集水電站轄下 12 座電廠中，大部分在洪水過後迅速恢復正常運行，僅一座電廠因外部引水道受損而被迫停運至 11 月。由於有保險覆蓋，事件的財務影響有限。

中電中國定期評估旗下資產抵禦極端天氣的能力。於 10 月完成的最新評估顯示，大多數風電及太陽能光伏電站的風險為低。然而，包括懷集水電站在內的部分水電資產面對較高的洪水和山泥傾瀉風險，中電中國正針對這些電站加強風險緩解措施。

### 展望

中國在 2026 年至 2030 年的第十五個五年規劃建議中，制定未來數年進一步的減碳措施，彰顯其推動低碳發展的決心。為應對全球氣候變化，中國政府承諾於 2035 年前將溫室氣體排放量由 2030 年預期峰值減少 7% 至 10%，作為更新《巴黎協定》下國家自主貢獻（Nationally Determined Contributions）的一部分。中電中國將繼續專注於提升零碳資產的營運效率，並推動新的可再生能源項目，以滿足對低碳能源與日俱增的需求，其中部分項目預計於 2026 年上半年投產。

根據中央政府新政策的要求，在 2025 年 6 月 1 日後投產的可再生能源項目全面參與市場交易，標誌著能源交易進一步轉向市場銷售的模式。為減低新政策下價格波動的風險，中電中國將致力取得更多售電合約，及增加向企業用戶的直接售電。此外，公司將優先發展回報較高的項目及區域，並在山東、雲南和貴州等已建立業務的省份尋求擴展機遇，以進一步提升規模效益及營運協同效應。

為把握新增長機遇及提升投資回報，中電中國將繼續採取具成本效益的融資方案，包括考慮在內地市場發行熊貓債券。集團亦正考慮成立潔淨能源基金，以促進資本循環及增加可再生能源資產投資。

## 澳洲

EnergyAustralia 在計入公平價值變動前的營運盈利按年下降 85.6% 至 85 百萬港元，原因是能源零售市場競爭激烈導致客戶業務貢獻減少，以及企業變革成本和折舊上升。營運盈利下降的影響，部分被電力批發業務盈利上升所緩減。

### 電廠營運表現提升

能源業務的財務表現有所提升，是由於 EnergyAustralia 優化其發電組合的管理，確保在批發市場需求高的時段能夠提供充足發電容量。此舉亦紓緩電廠停運導致發電量下跌，以及政府終止燃料成本臨時補貼的影響。

新南威爾斯州 Mount Piper 電廠於 5 月完成大型計劃停運，令兩台發電機組的運作更靈活和更可靠。EnergyAustralia 將於 2026 年對第 2 號機組進行大型計劃停運，當中包括將該電廠的發電容量提升 30 兆瓦。

維多利亞州的雅洛恩電廠已完成一項為期數年的維修計劃，涉及全部四台發電機組，以加強該電廠的運作至 2028 年退役。然而，電廠設施老化令今年內發生兩次大型非計劃停運。現時所有機組已恢復正常運作。在電廠停運期間，EnergyAustralia 靈活調配旗下燃氣發電資產，確保它們在電力市場需求高峰期間維持穩健營運及高可用率，大致抵銷停運所帶來的財務影響。在 2025 年，EnergyAustralia 就雅洛恩電廠計劃在 2028 年退役而確認一項 345 百萬港元的關閉成本撥備。

2025 年 3 月，維多利亞州郡法院就雅洛恩電廠在 2021 年維修期間發生火災的一宗安全事故，向 EnergyAustralia Yallourn Pty Ltd (EAY) 罰款 17 萬澳元。事件中無人受傷。法院認為 EAY 原應使用熱成像設備以降低火災風險，這一措施在事件後已被 EAY 採用。EnergyAustralia 致力於加強工作場所安全，並於 2025 年錄得歷年最低的傷害率。

### 致力提升零售業務表現

住宅市場競爭激烈及生活成本壓力繼續影響客戶業務的財務表現。客戶賬戶數量減少 83,000 至 230 萬，客戶流失率上升，與市場趨勢相符。

面對零售表現下滑，EnergyAustralia 為客戶業務推行提升成本效益的措施，同時優化營銷策略，以加強與客戶之間的互動及增加客戶留存率。EnergyAustralia 正積極推進為期數年的業務變革，旨在將公司的技術基礎設施現代化，並精簡營運模式。此計劃預計將顯著提升營運效益，讓 EnergyAustralia 可以為客戶提供更靈活及個人化的能源方案，從而在瞬息萬變的能源市場中實現可持續增長。

以客戶為本的儲能及電氣化計劃在年內持續擴展。EnergyAustralia 的虛擬電廠計劃在 2025 年的發電容量增加超過 30%，主要是由於接駁至電網的家用電池及熱水系統數量上升。參與計劃的客戶透過向虛擬電廠輸送剩餘電力獲得獎勵，而虛擬電廠會在用電高峰時段將相關的電力重新分配至電網。此外，EnergyAustralia 繼續透過與社區內安裝儲能系統的配電商合作，擴大其社區電池計劃，讓客戶毋須在物業安裝電池也可享用低成本電力。

電動車現時佔澳洲新註冊車輛約 12%。為滿足持續增長的充電需求，EnergyAustralia 推出電動車夜間充電 (EV Night Boost) 計劃，以鼓勵位於新南威爾斯州的客戶在非繁忙時段為電動車進行充電。

EnergyAustralia 於 5 月與倡議團體 Parents for Climate Action 就 Go Neutral 碳抵銷產品市場推廣的訴訟達成和解。EnergyAustralia 已停售 Go Neutral 產品，並致力以直接行動減少碳排放。

在 10 月，EnergyAustralia 向於 2019 年 12 月至 2024 年 8 月期間未有接收到有關繳費援助資格信息的維多利亞州客戶賠償 120 萬澳元。公司同時與維多利亞州基本服務委員會 (Essential Services Commission) 簽訂具法律效力的承諾，以確保落實並完成補救措施。

在 11 月，EnergyAustralia 因為於 2022 年 3 月至 2024 年 8 月期間未有通知客戶最優惠價格，而被該委員會罰款約 100 萬澳元。EnergyAustralia 已針對成因實施改善措施。

### *擴大靈活發電容量*

EnergyAustralia 持續推進靈活發電容量項目，與合作夥伴攜手支持能源轉型。

位於維多利亞州的 350 兆瓦/140 萬度電 Wooreen 電池儲能系統在 2 月開始動工，該系統可在用電高峰時段為 23 萬戶家庭供電四小時。EnergyAustralia 在 3 月安排一筆 667 百萬澳元 (33 億港元) 的五年期銀團貸款額度，為這座大型電池儲能系統融資，並於 6 月與 Banpu Energy Australia 成立各佔 50% 股權的合營企業共同開發該項目。2025 年，Wooreen 項目在引入合營夥伴後，公司錄得一項 390 百萬港元收益。

EnergyAustralia 在 6 月與 EDF power solutions Australia 成立持股比例分別為 25% 和 75% 的合營企業，共同開發新南威爾斯州的 Lake Lyell 抽水蓄能項目。該項目能夠在用電高峰時段提供 385 兆瓦的可再生能源，並可持續供電長達八小時。項目的環境影響評估報告已在 2026 年 2 月提交予州政府。

此外，EnergyAustralia 在 9 月獲得聯邦政府的產能投資計劃支持，在新南威爾斯州發展 Mount Piper 第一期電池儲能系統項目。該座 250 兆瓦/100 萬度電的電池儲能系統在竣工後，將為達 32 萬個家庭及小型企業提供長達四小時的電力。

### 不斷演變的政策環境

澳洲已訂立新的減排目標，在 2035 年前將溫室氣體排放量較 2005 年水平減少 62%至 70%。這項經強化的政策與 EnergyAustralia 《氣候轉型行動計劃》的減碳路徑一致。《氣候轉型行動計劃》承諾將在 2050 年達成範疇一及範疇二的淨零排放目標，並銳意將承諾擴展至範疇三的排放目標。

聯邦政府在 11 月宣布多項計劃，要求能源零售商在每日中午時段為若干州份合資格客戶提供三小時的免費電力服務。EnergyAustralia 正繼續與監管機構協商政策實施細則，確保能夠悉數收回成本，同時保障客戶權益。

### 展望

EnergyAustralia 正積極透過具針對性的投資推動能源轉型，為客戶提供安全、價格合理且可靠的電力服務。其中兩項靈活發電容量項目合約——新南威爾斯州的 200 兆瓦 Orana 電池儲能系統項目以及昆士蘭州的 250 兆瓦/200 萬度電 Kidston 抽水蓄能項目，分別計劃於 2026 年及 2027 年投入營運。南澳洲的 50 兆瓦 Hallett 電池儲能系統項目預期於 2026 年動工，而 Lake Lyell 抽水蓄能項目及 Mount Piper 電池儲能系統的最終投資決定則預計於同年稍後落實。Wooreen 項目正如期進行，預計於 2027 年投入營運。

EnergyAustralia 致力維持雅洛恩電廠在 2028 年退役的目標，這符合中電在 2040 年前淘汰燃煤發電的目標。經過公眾諮詢後，EnergyAustralia 已向維多利亞州政府提交一份礦場復修計劃，建議在煤礦原址建造湖泊，提供休憩空間及替代職位。EnergyAustralia 亦正推進在雅洛恩電廠退役後的原址開發新靈活發電容量項目的計劃，包括配備長時電池儲能系統的燃氣及太陽能光伏發電設施，以滿足數據中心及其他大型用戶未來的用電需求。

澳洲能源市場委員會將於 2026 年分階段進行電力市場規則改革。在新的政策下，能源零售商必須向客戶提供資訊以助他們評估市場上最佳的選擇方案，並為能源服務的零售價格設立上限。此改革預期會進一步加劇零售市場的競爭壓力。

EnergyAustralia 與塔塔諮詢服務(Tata Consultancy Services)建立策略性合作夥伴關係，以加快財務、科技及採購等核心職能的變革。該合作旨在實現營運效率，能力擴展及成本管理的實質性提升，同時協助 EnergyAustralia 專注於其核心業務與策略增長重點。

## 印度

Apraava Energy 於印度市場的營運盈利下跌 32.8%至 221 百萬港元，是因為期內確認一項輸電資產減值支出，抵銷了可再生能源發電業務增長帶來的貢獻。

### *能源業務穩健*

風資源改善，加上 Apraava Energy 旗下最大風電資產 — 位於古加拉特邦、容量達 251 兆瓦的 Sidhpur 風場於 2025 年初全面投產，帶動可再生能源機組的發電量增加。太陽能發電營運維持穩定，而日照減少則令發電量略有下降。然而，哈里亞納邦的哈格爾電廠發電量因需求減少而下跌，令 Apraava Energy 的整體發電量略有下降，但並未影響盈利能力。

Apraava Energy 於 10 月同意向 Jindal Jhajjar Power Limited 出售哈格爾電廠全部權益。此項出售計劃符合 Apraava Energy 聚焦零碳業務的策略。

Apraava Energy 旗下的 Satpura Transco Private Ltd.在中央邦營運 240 公里長的輸電纜維持高可用率。Kohima-Mariani Transmission Ltd.經營跨越東北三邦、全長 254 公里的輸電纜，表現同樣良好。然而，其財務表現受重新評估債務規模及貼現率後出現的非現金減值支出所影響。

### *推進新項目發展*

Apraava Energy 繼續推進在拉賈斯坦邦興建兩個太陽能光伏項目，分別是 250 兆瓦 NHPC Bhanipura I 項目及 300 兆瓦 NTPC Bhanipura II 項目。然而，連接太陽能發電站至電網的外部輸電基礎設施延遲完工，影響兩個項目的投產進度。

位於拉賈斯坦邦的 Fatehgarh IV 輸電項目已於 2026 年 1 月投產。該資產包括 21 公里長的輸電纜以及一個 2,500 兆伏安變電站，並將連接 Apraava Energy 旗下正在興建的 230 公里長的 Fatehgarh III 輸電纜項目，共同構成輸電系統的一部分，有助將 20,000 兆瓦的可再生能源併入聯邦電網。

Apraava Energy 繼續推進另外兩個輸電項目的建設，包括位於拉賈斯坦邦的 Rajasthan IV A 項目，涉及約 200 公里長的輸電纜及一個 6,000 兆伏安變電站；以及位於中央邦的 Karera 輸電項目，涉及 43 公里長的輸電纜及一個 3,000 兆伏安變電站。

Apraava Energy 於年內簽訂合約，在喜馬偕爾邦、中央邦及 Puducherry 中央直轄區安裝超過 280 萬個智能電錶，進一步擴展其智能電錶及通訊系統業務。Apraava Energy 藉新簽訂的合約將其在印度的智能電錶及通訊系統業務組合擴展至九個，涉及 970 萬個智能電錶。截至 2025 年底已安裝的智能電錶超過 250 萬個。

## 展望

Apraava Energy 將專注推進新的可再生能源、輸電以及智能電錶及通訊系統項目。該公司的零碳能源發電容量在新項目竣工後將增加相等於 2,100 兆瓦，從而提升公司的實力，以配合印度作為全球其中一個增長最快經濟體的零碳能源需求。Apraava Energy 認為印度與中國政府之間關係的改善，長遠將為兩國帶來互惠共贏的效益。

位於拉賈斯坦邦的 NHPC Bhanipura I 及 NTPC Bhanipura II 太陽能光伏項目預計將於 2027 年初投產，具體時間取決於現正進行的輸電基礎設施的完工進度。Apraava Energy 正尋求落實位於拉賈斯坦邦一項 50 兆瓦太陽能項目的購電協議，以開展興建工程。同時，位於卡納塔克邦的 300 兆瓦風電項目計劃在 2026 年第一季動工。

拉賈斯坦邦的 Fatehgarh III 及 Rajasthan IV A 輸電項目預計於 2026 年下半年投產，中央邦的 Karera 輸電項目預計於同期投入營運。

哈格爾電廠的出售交易預期於 2026 年第一季度完成。

Apraava Energy 將繼續以投標方式爭取開發新零碳能源項目的機會，惟預期競爭將維持激烈。此外，若政府簡化交易審批流程，Apraava Energy 亦會探索潛在的收購機會。

## **台灣地區及東南亞**

集團在台灣地區及東南亞的營運盈利下降 31.2%至 179 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在台灣地區的和平電廠可收回的燃料成本減少所致。

和平電廠兩台發電機組的其中一台在 5 月底發生設備故障，導致非計劃停運。自機組於 6 月恢復運作後，和平電廠的營運一直維持穩健，全年發電量錄得增長。

在泰國，日照減少及外部輸電網絡斷電令 Lopburi 太陽能光伏電站的發電量輕微下降，財務表現亦受電價下調所影響。

## 展望

中電致力把握核心市場以外的低碳能源增長機遇，特別是在低碳能源需求與日俱增的亞太地區。中電將繼續探索潛在收購及其他機遇，包括全新可再生能源項目、企業購電協議及輸電業務等。

和平電廠對保障台灣地區的能源安全至關重要。電廠的目標是能夠在 2027 年後繼續為市場供應可靠的電力，但這取決於屆時到期的購電協議續約情況。

## 人力資源

2025 年底，中電在香港、中國內地及澳洲業務共有 8,539 名全職及兼職僱員，而 2024 年則為 8,415 名。當中包括中電在香港及中國內地兩個核心市場的 6,272 名僱員，而 2024 年底則有 6,160 名。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中電的僱員薪酬支出總額為 7,761 百萬港元，當中包括退休福利開支 736 百萬港元，而 2024 年的薪酬總額為 7,081 百萬港元，包括退休福利開支 696 百萬港元。

## 財務資料

財務資料已由審核及風險委員會審閱以及經董事會批核，並由集團的外聘核數師 —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與經審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

### 綜合損益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註	2025 百萬港元	2024 百萬港元
收入	3	<u>88,018</u>	<u>90,964</u>
支銷			
購買及分銷電力和天然氣		(28,950)	(31,871)
員工支銷		(5,987)	(5,150)
燃料及其他營運支銷		(29,551)	(29,764)
折舊及攤銷		(9,718)	(9,276)
		<u>(74,206)</u>	<u>(76,061)</u>
其他收益	5	<u>460</u>	<u>-</u>
營運溢利	6	<u>14,272</u>	<u>14,903</u>
財務開支		(1,860)	(2,254)
財務收入		194	235
所佔扣除所得稅後業績			
合營企業		(12)	845
聯營		1,607	1,810
扣除所得稅前溢利		<u>14,201</u>	<u>15,539</u>
所得稅支銷	7	<u>(2,655)</u>	<u>(2,821)</u>
年度溢利		<u>11,546</u>	<u>12,718</u>
應佔盈利：			
股東		10,468	11,742
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		199	136
其他非控制性權益		879	840
		<u>11,546</u>	<u>12,718</u>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9	<u>4.14 港元</u>	<u>4.65 港元</u>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5 百萬港元	2024 百萬港元
<b>年度溢利</b>	<b>11,546</b>	<b>12,718</b>
<b>其他全面收入</b>		
可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的項目		
折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2,146	(2,474)
於提前終止一份合營企業協議時對折算儲備的重新分類	-	(68)
現金流量對沖	(1,287)	(161)
對沖成本	(5)	345
所佔合營企業其他全面收入	67	-
於終止合併附屬公司時對現金流量對沖儲備的重新分類	112	-
其他儲備變現	-	(2)
	<b>1,033</b>	<b>(2,360)</b>
不可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的項目		
投資的公平價值收益	-	190
界定福利計劃的重新計量收益 / (虧損)	9	(4)
	<b>9</b>	<b>186</b>
<b>年度除稅後其他全面收入</b>	<b>1,042</b>	<b>(2,174)</b>
<b>年度全面收入總額</b>	<b>12,588</b>	<b>10,544</b>
<b>應佔全面收入總額：</b>		
<b>股東</b>	<b>11,534</b>	<b>9,530</b>
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	199	136
其他非控制性權益	855	878
	<b>12,588</b>	<b>10,544</b>

##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附註	2025 百萬港元	2024 百萬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10	166,094	158,532
使用權資產	11	10,034	10,183
投資物業		754	817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12,685	12,445
合營企業權益及借款		12,125	12,188
聯營權益		9,508	8,486
遞延稅項資產		1,943	1,625
衍生金融工具		514	1,134
其他非流動資產		2,149	1,464
		<u>215,806</u>	<u>206,874</u>
<b>流動資產</b>			
存貨 — 物料及燃料		3,717	3,513
可再生能源證書		1,179	1,055
待售物業		714	1,88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2,856	14,114
衍生金融工具		444	900
燃料價格調整條款賬		-	370
短期存款及限定用途現金		23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05	4,976
		<u>22,838</u>	<u>26,839</u>
<b>流動負債</b>			
客戶按金		(7,542)	(7,207)
燃料價格調整條款賬		(1,043)	-
應付賬款及其他負債	13	(18,598)	(19,788)
應繳所得稅		(504)	(775)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9,673)	(15,849)
衍生金融工具		(1,054)	(1,185)
		<u>(38,414)</u>	<u>(44,804)</u>
流動負債淨額		<u>(15,576)</u>	<u>(17,965)</u>
扣除流動負債後的總資產		<u>200,230</u>	<u>188,909</u>

##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續)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附註	2025 百萬港元	2024 百萬港元
<b>資金來源：</b>			
<b>權益</b>			
股本		23,243	23,243
儲備	15	84,367	80,812
股東資金		107,610	104,055
永久資本證券		3,872	-
其他非控制性權益		5,943	6,063
		<u>117,425</u>	<u>110,118</u>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52,156	49,305
遞延稅項負債		17,978	17,348
衍生金融工具		1,437	1,388
管制計劃儲備賬	14	2,871	3,172
資產停用負債及退役責任		5,063	4,696
其他非流動負債		3,300	2,882
		<u>82,805</u>	<u>78,791</u>
<b>權益及非流動負債</b>		<u>200,230</u>	<u>188,909</u>

## 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是一家在香港註冊成立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於香港、中國內地和澳洲的發電及供電業務，同時投資於中國內地、印度，以及台灣地區及東南亞的電力項目。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中華電力有限公司（中華電力）及青山發電有限公司的財務運作，受與香港政府簽訂的管制計劃協議規管。因此，集團在香港的電力業務也被稱為管制計劃業務。

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就初步業績公布所載，集團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以及相關附註，與集團該年度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並不構成鑒證業務，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初步業績公布發表任何意見或鑒證結論。

此 2025 年度初步業績公布所載有關截至 2024 年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等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第 436 條規定所須披露之有關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第 662(3)條及附表 6 第 3 部之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呈交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並將於適當時候呈交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集團截至 2024 年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出具報告。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亦無載有該核數師在不就其報告作保留意見之情況下，以強調方式促請關注之任何事宜作出提述，亦無載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第 406(2)、407(2)或 407(3)條須作出之陳述。

### 2. 重要會計政策變更

香港會計準則第 21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缺乏可兌換性」的修訂明確規定了實體應如何評估一種貨幣是否具備可兌換性，以及在缺乏可兌換性時應如何確定即期匯率。該修訂亦要求披露相關信息，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貨幣無法兌換成另一種貨幣時，如何影響（或將如何影響）實體的財務表現、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

集團於 2025 年首次應用這些修訂。這些修訂並不會對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影響。

### 3. 收入

集團收入主要為電力及天然氣銷售，分析如下：

	2025 百萬港元	2024 百萬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香港電力銷售	48,967	50,649
管制計劃調撥往 / (自) 收入 (附註)	296	(505)
管制計劃電力銷售	49,263	50,144
香港以外電力銷售	29,883	32,718
澳洲天然氣銷售	5,515	5,749
香港物業銷售	1,404	374
其他	1,515	1,453
	<b>87,580</b>	90,438
其他收入	438	526
	<b>88,018</b>	90,964

附註：根據管制計劃協議，倘於某一期間電費收入毛額低於或超過管制計劃下之經營費用、准許利潤及稅項的總和，不足數額須從電費穩定基金中扣除，而超出之數額則須撥入電費穩定基金。於任何期間，扣除或撥入電費穩定基金的金額確認為收入調整，並以於損益賬確認的管制計劃利潤及開支的金額為限。

### 4. 分部資料

集團透過其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於五個主要地區營運業務 — 香港、中國內地、澳洲、印度，以及台灣地區及東南亞。

## 4. 分部資料 (續)

	香港 百萬港元	中國內地 百萬港元	澳洲 百萬港元	印度 百萬港元	台灣地區 及東南亞 百萬港元	未分配 項目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b>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b>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51,807	1,831	33,939	-	3	-	87,580
其他收入	133	41	252	-	-	12	438
收入	<u>51,940</u>	<u>1,872</u>	<u>34,191</u>	<u>-</u>	<u>3</u>	<u>12</u>	<u>88,018</u>
EBITDAF*	19,674	1,475	3,453	(3)	(63)	(867)	23,669
所佔扣除所得稅後業績							
合營企業	(19)	(461)	(11)	235	244	-	(12)
聯營	-	1,607	-	-	-	-	1,607
綜合 EBITDAF	<u>19,655</u>	<u>2,621</u>	<u>3,442</u>	<u>232</u>	<u>181</u>	<u>(867)</u>	<u>25,264</u>
折舊及攤銷	(5,965)	(915)	(2,795)	-	-	(43)	(9,718)
公平價值變動	23	-	298	-	-	-	321
財務開支	(1,273)	(175)	(404)	-	-	(8)	(1,860)
財務收入	99	16	24	3	-	52	194
扣除所得稅前溢利 / (虧損)	<u>12,539</u>	<u>1,547</u>	<u>565</u>	<u>235</u>	<u>181</u>	<u>(866)</u>	<u>14,201</u>
所得稅支銷	(2,096)	(317)	(226)	(14)	(2)	-	(2,655)
年度溢利 / (虧損)	<u>10,443</u>	<u>1,230</u>	<u>339</u>	<u>221</u>	<u>179</u>	<u>(866)</u>	<u>11,546</u>
應佔盈利							
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	(199)	-	-	-	-	-	(199)
其他非控制性權益	(871)	(8)	-	-	-	-	(879)
股東應佔盈利 / (虧損)	<u>9,373</u>	<u>1,222</u>	<u>339</u>	<u>221</u>	<u>179</u>	<u>(866)</u>	<u>10,468</u>
不包括：影響可比性項目	(122)	608	(45)	-	-	-	441
營運盈利	<u>9,251</u>	<u>1,830</u>	<u>294</u>	<u>221</u>	<u>179</u>	<u>(866)</u>	<u>10,909</u>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性添置	10,639	3,567	2,575	-	-	19	16,800
減值撥備							
應收款項及其他	62	(4)	459	-	-	-	517
購買及分銷電力和天然氣	8,662	-	20,288	-	-	-	28,950
<b>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b>							
固定資產、使用權資產和							
投資物業	149,853	14,106	12,812	-	-	111	176,882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6,813	2,578	3,189	-	-	105	12,685
合營企業權益及借款	2,152	4,379	292	3,300	2,002	-	12,125
聯營權益	-	9,508	-	-	-	-	9,508
遞延稅項資產	1	52	1,890	-	-	-	1,943
其他資產	7,518	5,823	10,714	156	30	1,260	25,501
總資產	<u>166,337</u>	<u>36,446</u>	<u>28,897</u>	<u>3,456</u>	<u>2,032</u>	<u>1,476</u>	<u>238,644</u>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50,157	7,902	3,770	-	-	-	61,829
本期及遞延稅項負債	17,385	1,096	-	-	1	-	18,482
其他負債	26,467	2,052	11,891	-	6	492	40,908
總負債	<u>94,009</u>	<u>11,050</u>	<u>15,661</u>	<u>-</u>	<u>7</u>	<u>492</u>	<u>121,219</u>

\* EBITDAF 為未計入利息、所得稅、折舊及攤銷，以及公平價值變動前盈利。公平價值變動包括非債務相關衍生金融工具中因不符合對沖會計資格的交易、現金流量對沖無效部分及終止現金流量對沖而產生的公平價值收益或虧損。

## 4. 分部資料 (續)

	香港 百萬元	中國內地 百萬元	澳洲 百萬元	印度 百萬元	台灣地區 及東南亞 百萬元	未分配 項目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51,713	1,750	36,972	-	3	-	90,438
其他收入	335	51	125	-	-	15	526
收入	<u>52,048</u>	<u>1,801</u>	<u>37,097</u>	<u>-</u>	<u>3</u>	<u>15</u>	<u>90,964</u>
EBITDAF*	18,892	1,434	3,774	(3)	(9)	(913)	23,175
所佔扣除所得稅後業績							
合營企業	(28)	152	-	451	270	-	845
聯營	-	1,810	-	-	-	-	1,810
綜合 EBITDAF	<u>18,864</u>	<u>3,396</u>	<u>3,774</u>	<u>448</u>	<u>261</u>	<u>(913)</u>	<u>25,830</u>
折舊及攤銷	(5,727)	(840)	(2,658)	-	-	(51)	(9,276)
公平價值變動	(45)	-	1,049	-	-	-	1,004
財務開支	(1,579)	(180)	(471)	-	-	(24)	(2,254)
財務收入	119	14	29	4	-	69	235
扣除所得稅前溢利 / (虧損)	<u>11,632</u>	<u>2,390</u>	<u>1,723</u>	<u>452</u>	<u>261</u>	<u>(919)</u>	<u>15,539</u>
所得稅支銷	(2,076)	(328)	(398)	(18)	(1)	-	(2,821)
年度溢利 / (虧損)	<u>9,556</u>	<u>2,062</u>	<u>1,325</u>	<u>434</u>	<u>260</u>	<u>(919)</u>	<u>12,718</u>
應佔盈利							
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	(136)	-	-	-	-	-	(136)
其他非控制性權益	(830)	(10)	-	-	-	-	(840)
股東應佔盈利 / (虧損)	<u>8,590</u>	<u>2,052</u>	<u>1,325</u>	<u>434</u>	<u>260</u>	<u>(919)</u>	<u>11,742</u>
不包括：影響可比性項目	11	-	-	(105)	-	-	(94)
營運盈利	<u>8,601</u>	<u>2,052</u>	<u>1,325</u>	<u>329</u>	<u>260</u>	<u>(919)</u>	<u>11,648</u>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性添置	11,378	2,355	2,095	-	-	143	15,971
減值撥備							
應收款項及其他	33	-	471	-	-	-	504
購買及分銷電力和天然氣	8,327	-	23,544	-	-	-	31,871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資產、使用權資產和							
投資物業	146,154	10,547	12,693	-	-	138	169,532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6,359	2,852	3,128	-	-	106	12,445
合營企業權益及借款	2,076	4,738	-	3,494	1,880	-	12,188
聯營權益	-	8,486	-	-	-	-	8,486
遞延稅項資產	2	45	1,578	-	-	-	1,625
其他資產	9,595	5,312	11,228	41	29	3,232	29,437
總資產	<u>164,186</u>	<u>31,980</u>	<u>28,627</u>	<u>3,535</u>	<u>1,909</u>	<u>3,476</u>	<u>233,713</u>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本期及遞延稅項負債	56,024	5,572	3,558	-	-	-	65,154
其他負債	16,987	1,121	14	-	1	-	18,123
其他負債	27,220	1,686	10,946	1	2	463	40,318
總負債	<u>100,231</u>	<u>8,379</u>	<u>14,518</u>	<u>1</u>	<u>3</u>	<u>463</u>	<u>123,595</u>

## 5. 其他收益

於 2025 年 6 月，集團引入了 50%權益的合營企業夥伴至其全資附屬公司，並收取代價 188 百萬港元。該全資附屬公司於澳洲從事儲能系統的發展工作。交易後，集團在該儲能系統項目的權益從 100%降至 50%，其相聯實體不再為集團的附屬公司，並被終止合併。因此，集團所保留的 50%權益已按其公平價值確認為合營企業權益。

## 6. 營運溢利

營運溢利已扣除 / (計入) 下列項目：

	2025 百萬港元	2024 百萬港元
<b>扣除</b>		
退休福利開支 (a)	570	519
核數師酬金		
審計服務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48	47
其他核數師	-	-
獲許可與審計相關及非審計服務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b)	8	8
其他核數師	-	-
可變租賃支銷	28	29
出售物業成本	1,176	306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淨額	319	582
減值		
存貨 — 物料及燃料	45	4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472	457
雅洛恩電廠關閉費用撥備 (c)	493	-
投資物業重估虧損	63	67
<b>計入</b>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21)	(26)
權益投資股息	-	(15)
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的投資的公平價值收益	(46)	(2)
非債務相關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 (收益) / 虧損淨額		
現金流量對沖		
從現金流量對沖儲備及對沖成本儲備中重新分類至		
購買及分銷電力和天然氣	(390)	(1,758)
燃料及其他營運支銷	(90)	(102)
現金流量對沖無效部分	52	(21)
不符合對沖會計	(373)	(983)
匯兌 (收益) / 虧損淨額	(28)	21

## 6. 營運溢利 (續)

附註：

- (a) 年內退休福利開支合共 736 百萬港元 (2024 年為 696 百萬港元)，其中 163 百萬港元 (2024 年為 173 百萬港元) 已被資本化。
- (b)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的獲許可與審計相關及非審計服務，包括持續關連交易的有限度鑒證、規管審查和匯報的有限度鑒證、EnergyAustralia 可持續發展報告的有限度鑒證、與債務發行相關的協定程序、中電公積金的審計、核數師認證及其他諮詢服務。
- (c) 雅洛恩電廠計劃於 2028 年關閉的推定責任已存在，並於 2025 年確認相關關閉費用撥備合共 493 百萬港元。

## 7. 所得稅支銷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是指公司及附屬公司的所得稅，分析如下：

	2025 百萬港元	2024 百萬港元
本期所得稅支銷	1,805	1,963
遞延稅項支銷	850	858
	<u>2,655</u>	<u>2,821</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 16.5% (2024 年為 16.5%) 稅率計算。香港以外地區應課稅溢利的所得稅乃根據所屬司法管轄區的適用稅率計算。

集團屬於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所頒布之支柱二立法模板 (法則) 的範圍。在該法則下，當集團在某一司法管轄區的業務按照支柱二法規的原則計算的實際稅率低於 15% 時，便會產生補充稅負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支柱二法規已於集團營運所在的若干司法管轄區完成立法並生效，包括香港及澳洲。集團已評估並認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該法則對集團帶來的影響並不重大。

集團已採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的會計要求，強制性暫時豁免對因在司法管轄區實施該法則而產生的遞延稅項的確認和披露要求。

## 8. 股息

	2025		2024	
	每股港元	百萬港元	每股港元	百萬港元
已付第一至三期中期股息	1.89	4,775	1.89	4,775
已宣派第四期中期股息	1.31	3,310	1.26	3,183
	<b>3.20</b>	<b>8,085</b>	<b>3.15</b>	<b>7,958</b>

董事會於 2026 年 2 月 26 日的會議中，宣布派發第四期中期股息每股 1.31 港元（2024 年為每股 1.26 港元）。第四期中期股息在財務報表中並不列作應付股息。

## 9.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的計算如下：

	2025	2024
股東應佔盈利（百萬港元）	<b>10,468</b>	11,742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b>2,526,451</b>	2,526,451
每股盈利（港元）	<b>4.14</b>	4.65

截至 2025 年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全年度，公司並無任何攤薄性的權益工具，故每股基本及全面攤薄盈利相同。

## 10. 固定資產

年內變動載列如下：

	永久業權 土地 百萬港元	樓宇 百萬港元	廠房、 機器 及設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 2025 年 1 月 1 日的賬面淨值	272	25,201	133,059	158,532
添置	-	1,292	14,513	15,805
終止合併附屬公司	-	-	(840)	(840)
調撥及出售	-	(95)	(375)	(470)
折舊	-	(927)	(7,548)	(8,475)
匯兌差額	22	149	1,371	1,542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賬面淨值	<b>294</b>	<b>25,620</b>	<b>140,180</b>	<b>166,094</b>
成本	370	43,649	265,236	309,255
累計折舊及減值	(76)	(18,029)	(125,056)	(143,161)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賬面淨值	<b>294</b>	<b>25,620</b>	<b>140,180</b>	<b>166,094</b>

**11. 使用權資產**

年內變動載列如下：

	租賃土地 百萬港元	樓宇 百萬港元	廠房、 機器 及設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 2025 年 1 月 1 日的賬面淨值	9,118	353	712	10,183
添置	129	45	65	239
租賃期修改	(1)	(4)	-	(5)
折舊	(307)	(92)	(84)	(483)
匯兌差額	23	21	56	100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賬面淨值	<b>8,962</b>	<b>323</b>	<b>749</b>	<b>10,034</b>

**1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5 百萬港元	2024 百萬港元
應收賬款	<b>11,466</b>	11,367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b>1,285</b>	1,874
借款予一家合營企業	<b>67</b>	61
應收股息		
合營企業	<b>29</b>	29
聯營	-	777
往來賬		
合營企業	<b>7</b>	4
聯營	<b>2</b>	2
	<b>12,856</b>	<b>14,114</b>

集團已為各零售業務的客戶制訂信貸政策。在香港，賬單在發出後兩星期到期繳付。為了減低信用風險，集團設有政策要求客戶以現金按金或客戶的銀行擔保作抵押，其金額會不時根據客戶的使用情況而釐定，及在正常情況下，金額將不會超過 60 天的最高預期電費金額。在澳洲，集團普遍准許客戶在賬單發出後不多於 45 天內繳付電費，而工商業客戶最長可達 60 天。售電予中國內地購電商（主要為國有企業）所產生的應收賬款須於賬單發出後 30 至 90 天內繳付。

**1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於 12 月 31 日，應收賬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 百萬港元	2024 百萬港元
30 天或以下*	9,437	9,618
31 – 90 天	857	754
90 天以上	1,172	995
	<u>11,466</u>	<u>11,367</u>

\* 包括未開賬單收入

**13. 應付賬款及其他負債**

	2025 百萬港元	2024 百萬港元
應付賬款	6,188	6,84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10,819	10,037
租賃負債	163	148
來自非控制性權益的墊款	207	311
往來賬		
合營企業	11	6
聯營	364	454
遞延收入	846	1,984
	<u>18,598</u>	<u>19,788</u>

於 12 月 31 日，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 百萬港元	2024 百萬港元
30 天或以下	5,931	6,409
31 – 90 天	186	355
90 天以上	71	84
	<u>6,188</u>	<u>6,848</u>

**14. 管制計劃儲備賬**

集團主要附屬公司中華電力的電費穩定基金以及減費儲備金，統稱為管制計劃儲備賬。於年終各結餘如下：

	2025 百萬港元	2024 百萬港元
電費穩定基金	2,786	3,048
減費儲備金	85	124
	<u>2,871</u>	<u>3,172</u>

## 15. 儲備

年內股東應佔的儲備變動如下：

	現金流量		對沖		保留溢利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折算儲備 百萬港元	對沖儲備 百萬港元	成本儲備 百萬港元	其他儲備 百萬港元		
於 2025 年 1 月 1 日的結餘	(9,883)	19	343	2,091	88,242	80,812
股東應佔盈利	-	-	-	-	10,468	10,468
其他全面收入						
折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附屬公司	1,582	27	-	-	(27)	1,582
合營企業	181	-	-	-	-	181
聯營	383	-	-	-	-	383
現金流量對沖						
公平價值虧損淨額	-	(1,246)	-	-	-	(1,246)
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	-	(422)	-	-	-	(422)
上述項目之稅項	-	405	-	-	-	405
對沖成本						
公平價值收益淨額	-	-	28	-	-	28
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	-	-	(34)	-	-	(34)
上述項目之稅項	-	-	1	-	-	1
界定福利計劃的重新計量收益	-	-	-	-	9	9
物業出售時重估收益變現	-	-	-	(797)	797	-
所佔合營企業其他全面收入	-	68	-	-	(1)	67
終止合併附屬公司	-	112	-	-	-	112
股東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2,146	(1,056)	(5)	(797)	11,246	11,534
轉入固定資產	-	(21)	-	-	-	(21)
儲備分配	-	-	-	240	(240)	-
已付股息						
2024 年第四期中期	-	-	-	-	(3,183)	(3,183)
2025 年第一至三期中期	-	-	-	-	(4,775)	(4,775)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結餘	<b>(7,737)</b>	<b>(1,058)</b>	<b>338</b>	<b>1,534</b>	<b>91,290</b> <sup>(附註)</sup>	<b>84,367</b>

附註：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宣派的第四期中期股息為 3,310 百萬港元（2024 年為 3,183 百萬港元）。扣除第四期中期股息後，集團保留溢利結餘為 87,980 百萬港元（2024 年為 85,059 百萬港元）。

## 16. 承擔

- (A)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已訂約但尚未發生的固定資產、租賃土地及無形資產的資本開支金額為 11,213 百萬港元（2024 年為 11,467 百萬港元）。
- (B) 集團已就位於昆士蘭州的 250 兆瓦 Kidston 抽水蓄能設施簽訂一項長期能源儲存服務協議，將成為該設施的市場營運商。該設施目前正在興建中，能源儲存服務協議附有多項先決條件，必須在租賃生效日前符合，預計將於 2027 年發生。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此協議下的預期未貼現合約租賃款項約為 20 億港元（2024 年為 18 億港元）。
- (C) 位於維多利亞州的 Wooreen 儲能系統正在興建中，並將成為一個容量達 350 兆瓦，可提供四小時電力的大型電池儲能系統。集團保留該項目的優先能源購買權。該項目預計於 2027 年的租賃生效日起按租賃安排列賬。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此安排下的預期未貼現合約租賃款項約為 30 億港元（2024 年為無）。
- (D)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集團須就合營企業及私募基金合夥企業分別注入股本 548 百萬港元（2024 年為 134 百萬港元）及 354 百萬港元（2024 年為 138 百萬港元）。
- (E)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集團所佔合營企業和聯營的資本，租賃及其他承擔分別為 5,978 百萬港元（2024 年為 6,056 百萬港元）及 342 百萬港元（2024 年為 279 百萬港元）。

## 17. 非調整性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之合營企業 Apraava Energy 預計將於 2026 年第一季度完成出售其全資附屬公司 Jhajjar Power Limited（持有一座位於印度的燃煤發電廠）的全部權益。最終代價將按照 Apraava Energy 與買方協議訂明的機制作出調整。本集團目前正評估是次出售的財務影響。

## 庫務作業情況的補充參考資料

中電穩健及具韌性的財務狀況，繼續支持集團的投資活動。截至 2025 年底，集團維持充裕的流動資金，備有 255 億港元的未動用銀行貸款額度及 39 億港元的銀行結餘，2026 年的流動資金預期將維持充裕。

在市場持續波動下，中電各業務把握較有利的市場時機，以獲取具成本效益的融資，及為成本較高的信貸再融資。儘管利率維持高企的時間較預期長，但受惠於嚴謹的財務管理，優越的投資級別信用評級以及分散的融資渠道，集團在 2025 年的淨財務開支達致整體下降 17.5%。

中華電力於 2025 年 1 月成功發行 500 百萬美元（39 億港元）的 5.25 年內不可贖回的永久資本證券，票面息率為 5.45%。所得款項用於贖回於 2019 年 11 月 6 日發行的 500 百萬美元永久資本證券。此次發行獲超額認購逾七倍，充分展現投資者對此充滿信心。該證券在中華電力的財務報表中被歸類為權益，並獲標準普爾和穆迪給予 50% 的權益認定（標準普爾的權益認定僅適用於發行的首 5.25 年），進一步鞏固了集團的資本結構。

中華電力亦取得 55 億港元的一至三年循環銀行貸款額度，以更具有競爭力的利息成本進行再融資。此外，中華電力完成總額達 24 億港元等值、以港元及美元計價的三年期私募債券配售，進一步降低了融資成本，拓寬了中華電力的債務投資者基礎，並延長了債務到期結構。

青山發電有限公司（青電）根據集團的《氣候行動融資框架》（《融資框架》），以具競爭力的息差取得 24 億港元的一年期和兩年期能源轉型貸款額度作再融資，藉以支持減碳項目。青電亦根據《融資框架》以優惠利率完成了總額達 20 億港元等值的三年期私募債券配售。此外，青電還取得 32 億港元與減排表現掛鈎的銀行貸款，作再融資用途。

中華電力及青電均設立了中期票據發行計劃，分別可發行總額最高達 45 億美元及 20 億美元的債券。截至 12 月 31 日，中華電力已發行面值總額約 33 億美元（相當於 260 億港元）的票據，而青電已發行的票據面值約 15 億美元（相當於 116 億港元）。

在香港以外，EnergyAustralia 於 3 月安排了 667 百萬澳元（33 億港元）的五年期銀團貸款額度，用於大型電池儲能系統的開發融資。中電中國以具有競爭力的利率，簽訂了總額為人民幣 26 億元（29 億港元）的在岸無追索權項目貸款額度，用於其可再生能源業務。

中電採取一貫嚴謹及主動的方針管理財務風險。集團持續監察及評估其流動資金狀況，確保及時補充資金，並維持穩健的資本結構。在完善的財資風險管理框架下，中電運用經批准的衍生工具對沖利率及外匯風險，從而減低相關市場風險。為了嚴格管控交易對手的信

貸風險，中電只與符合其投資級別信用標準的金融機構進行一切與衍生工具及存款有關的交易。

標準普爾於 5 月確認中電控股、中華電力及青電的信用評級分別為 A、A+ 及 AA-，前景均為穩定。穆迪於 8 月確認中電控股的信用評級為 A2，中華電力及青電的信用評級則為 A1，前景同為穩定。同時穆迪就 EnergyAustralia 的 Baa2 信用評級，給予正面前景。

中電的《融資框架》讓中電進行更多融資活動，以支持集團的減碳工作。中電將與金融市場持份者保持緊密合作，促進可持續金融工具的發展，同時繼續確保《融資框架》與相關分類法的最新發展保持一致。中電控股於穆迪的淨零評估中獲得 NZ-2 評分，屬於該評分級別中的第二高評分。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集團可用貸款額度總計為 873 億港元，其中包括澳洲及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 244 億港元。集團從可用貸款額度中提取了 618 億港元（不含永久資本證券），其中包括澳洲及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 117 億港元。集團的淨負債對總資本比率為 33.0%（2024 年為 33.0%），定息債務佔總負債的比率為 52%（2024 年為 51%）（不含永久資本證券）。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集團用於對沖外匯和利率風險的未到期衍生金融工具面值為 602 億港元，而用於電力、原油和天然氣的未到期能源衍生工具的面值分別為 98,119 百萬、4.2 百萬桶及 9,667 兆焦耳。這些衍生工具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平價值虧損淨額為 1,533 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早年為對沖外幣借款而訂立的交叉貨幣利率掉期合約按市值重估所致。

## 企業管治

本公司備有自行制定的《中電企業管治守則》（中電守則），其建基於中電本身的標準及經驗。中電守則全文載於中電網站，並可應要求提供印刷本。中電守則納入以「不遵守就解釋」為基礎的守則條文，並採用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中的若干建議最佳常規。

中電只有兩項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建議最佳常規 — (i)上市公司應公布及刊發季度財務業績及(ii)委任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電發表季度簡報，當中載列重要財務及業務資料，例如售電量、股息及主要的業務進展，而不發表季度業績報告。我們經詳細考慮後採取這個做法，是基於我們認為，季度業績報告對股東來說無重大意義，並且容易令人以短線角度看待公司的業務表現及營運，這與集團業務和投資周期的長遠性質並不相符。

關於未有委任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一事，提名委員會已審視《企業管治守則》中的相關規定，並認為現有董事及股東與主席與管理層之間的溝通及聯繫渠道已屬充分。這些既有渠道包括僅限主席與董事參與的會議，以及有組織且定期舉行的溝通聯繫，如股東參觀活動和投資者會議，讓股東能與管理層及董事保持溝通。鑑於這些機制卓有成效，董事會認為即使不委任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亦能達到良好溝通的目的。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內，除上述闡釋的例外情況，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及應用所有原則。

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和實務，以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已經審核及風險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議。

為協助審核委員會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集團內部審計部及獨立核數師對集團監控環境進行測試及編製報告。於2025年1月1日至本公告日期止期間，並沒有發現任何對財務報表的完整性有重大影響的內部監控問題。

審核委員會經分析，認為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止，均為合適和有效。

審核委員會收取及審議由集團內部審計高級總監提交的兩類報告，分別為：a) 審計報告對審計單位遵守既定政策和程序的情況進行獨立評核，並評估整體監控的成效，以及b) 特別檢討報告專注於新的業務領域、新出現的風險及專屬議題，並就此提供監控建議。2025年，集團內部審計部共完成16項審計和10份特別檢討報告，其中兩份審計報告顯示審計結果未如理想。所有已識別的監控弱點並不會對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中電證券交易守則》（中電證券守則），主要以上市規則附錄C3的《標準守則》為藍本，守則的規定並不比《標準守則》所訂的標準寬鬆。根據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及中電證券守則內所規定的標準。

高層管理人員及若干員工（「特定人士」）須遵守中電證券守則的證券交易限制。根據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高層管理人員確認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及中電證券守則內所規定的標準。

## 購買、出售或贖回公司上市股份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公司上市股份。

## 第四期中期股息

董事會今日宣布派發2025年度第四期中期股息每股1.31港元（2024年為每股1.26港元），此股息將於經扣除截至2026年3月12日辦公時間完結時任何購回及註銷的股份後，按於2026年3月12日辦公時間完結時全部已發行股份派發。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共2,526,450,570股。每股1.31港元的第四期中期股息將於2026年3月24日派發予於2026年3月13日已登記於股東名冊內的股東。

公司將於2026年3月13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凡擬收取第四期中期股息的股東，務請於2026年3月12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將過戶文件送達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公司股份過戶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手續。

## 股東周年大會

第28屆股東周年大會（年會）謹定於2026年5月8日星期五上午11時舉行。年會通告將約於2026年3月26日刊載於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以及寄予股東。

公司將於2026年5月5日至2026年5月8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識別股東代表投票身分。如欲出席年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務請於2026年5月4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將過戶文件送達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公司股份過戶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手續。

承董事會命  
聯席公司秘書  
凌顯猷

香港 · 2026 年 2 月 26 日

公司年報（載有董事會報告及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和年會通告將分別約於 2026 年 3 月 12 日及 2026 年 3 月 26 日載列於公司網站([www.clpgroup.com](http://www.clpgroup.com))及香港聯交所網站，相關印刷本將於 2026 年 3 月 26 日寄出，但只限已作出收取本公司通訊安排的股東。

---

## 中電控股有限公司 CLP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02）

於本公告日期，中電控股的董事為：

**非執行董事：** 米高嘉道理爵士、包立賢先生、斐歷嘉道理先生、  
阮蘇少湄女士及龔兆朗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聶雅倫先生、陳秀梅女士、吳燕安女士、  
顧純元先生、陳智思先生、王曉軍女士及  
龔楊恩慈女士

**執行董事：** 蔣東強先生